附件7

中国矿业大学2024年研究生创新计划项目成果考核要求
（参考模板）

单位名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项目分类** | **层次** | **学科分类** | **考核要求** |
| 重点（2年期） | 博士 | 自然科学类 |  |
| 工程技术类 |  |
| 人文社科类 |  |
| 一般（1年期） | 博士 | 自然科学类 |  |
| 工程技术类 |  |
| 人文社科类 |  |
| 硕士 | 自然科学类 |  |
| 工程技术类 |  |
| 人文社科类 |  |

**其他要求：**

成果仅限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申请者第一完成或者导师第一、申请者第二完成。项目的预期成果不限形式，至少应包含一份高质量的研究报告。鼓励各培养单位及学科按照实际情况自定高质量高标准的研究成果形式。**项目申请人切忌为获得立项而在项目申报时提出不切实际的预期成果，导致难以完成结题考核。**

博士重点项目申请人同时必须：参加至少一次研究领域内的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口头报告或墙报交流；项目结题前，针对所设立项目，在学院或学科指定的学术沙龙、论坛等进行一次科研经验分享。

项目预期成果若为论文或专著等形式的须标注“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创新计划项目资助”（Funded by the Graduate Innovation Program of China University of Mining and Technology）及项目编号，博士重点项目须额外标注“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supported by “the Fundamental Research Funds for the Central Universities”）。如推荐为省级立项项目还须标注“江苏省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资助”（Funded by the Postgraduate Research & Practice Innovation Program of Jiangsu Province）。